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药集团
SINO PHARM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INO PHARM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稱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109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2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國藥集團簽訂二零二零年採購框架協議，以及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財務公司簽訂二零二零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擬於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就二零二零年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以及二零二零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尋求股東之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二零二零年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以及二零二零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之詳情的通函，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預期將於2020年12月3日或之前派發予股東。

就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而言，本公司將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的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的H股持有人務請盡快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0年11月17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交回。

凡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承董事會命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智明

中國，上海
2020年1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智明先生、于清明先生及劉勇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馬平先生、胡建偉先生、鄧金棟先生、文德鏞先生、關曉暉女士及馮蓉麗女士；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福民先生、陳方若先生、李培育先生、吳德龍先生及俞衛鋒先生。

* 本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Sinopharm Group Co. Ltd.」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